

#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惠经职院教（2024）58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 工作章程》（2024年12月修订）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《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章程》  
经2024年12月2日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，现予印发。请遵照  
执行。

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

2024年12月12日



#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章程

(2024年12月修订)

为深入贯彻《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2019年)精神，落实以就业为导向，践行高职教育“工学结合”人才培养模式，发挥行业企业专家在专业结构调整，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中的作用。使学校专业设置、培养目标、课程与教学能够同社会需求和科技发展相适应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## 一、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成

(一) 各二级学院根据具体情况，可按专业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，也可按专业群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。

(二)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应具有广泛的代表性，一般由6-10人组成，设主任委员1人，秘书1人，委员4-8人，校外委员不少于总人数的百分之五十，根据工作需要，可适当扩大专业建设委员会的人员范围。主任委员一般由校外委员担任，秘书由本校委员担任。

(三)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校外委员应具有行业代表性，一般为行业企业专家、企业技术主管、企业一线技术骨干人员。校内委员一般为专业负责人、专业骨干教师、教科研人员、学生(毕业生)。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应热爱高职教育事业，原则上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熟悉相关岗位(或岗位群)



的工作，了解本行业发展趋势及专业发展方向等。

## 二、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职责

(一) 定期或不定期讨论专业建设工作，根据惠州及珠三角经济发展情况及行业企业人才需求情况，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(二) 参与审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对专业设置、人才培养目标、课程设置、教学条件、顶岗实习、职业资格考证安排等的合理性、可行性进行论证。

(三) 探讨产学结合、校企合作办学的模式，指导本专业产学结合、校企合作等联合教学活动。

(四) 对本专业提供技术咨询，介绍本专业最新技术信息和动态，向学校推荐合格的兼职教师。

## 三、聘任与管理

(一)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由二级学院管理，经上报审批后由学校聘任，每届任期三年，委员会名单及相关材料报教务处备案。

(二)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每年召开不少于一次全体委员例会。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例会的组织、议程由二级学院负责安排和实施。

(三) 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校内委员应与校外委员保持经常联系，充分听取对专业教学建设与改革的建议，发挥专家的指导作用。

## 四、附则

(一) 学校为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

经费。

(二) 本章程自颁布之日起实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登记表

附件:

###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登记表

院部	(公章)					
专业名称					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成立或换届时间	年 月 日
主任委员	姓名				出生年月	
	工作单位				从事专业	
	职称 (技术资格)				职务	
秘书	姓名				出生年月	
	工作单位				从事专业	
	职称 (技术资格)				职务	
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委员信息						
姓名	出生年月	工作单位	从事专业	职务	职称 (技术资格)	成员类型

学校办公室

2024年12月12日印发